

# Time2U

## 2018 年報

Time2U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時間由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27



#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董事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董事會報告	11
董事履歷	18
企業管治報告	19
獨立核數師報告	2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5
綜合財務狀況表	37
綜合權益變動表	39
綜合現金流量表	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2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施清泉先生  
楊浙先生  
鄒偉康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俊敏先生  
段白麗女士  
鍾維立先生

## 公司秘書

賴雅明先生

## 董事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余俊敏先生 (主席)  
段白麗女士  
鍾維立先生

### 薪酬委員會

余俊敏先生 (主席)  
楊浙先生  
段白麗女士  
鍾維立先生

### 提名委員會

余俊敏先生 (主席)  
施清泉先生  
段白麗女士  
鍾維立先生

## 授權代表

施清泉先生  
賴雅明先生

## 股份代號

1327

## 公司網頁

[www.hklistco.com/1327](http://www.hklistco.com/1327)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灣  
常悅道9號  
企業廣場  
1座7樓17室

## 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畢打街11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1樓

##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 財務摘要

##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益	<b>106,948</b>	115,805	89,627	691,349	722,722
銷售成本	<b>(87,871)</b>	(75,151)	(51,246)	(490,614)	(482,077)
毛利	<b>19,077</b>	40,654	38,381	200,735	240,645
其他收入及收益	<b>43</b>	1	77	4,739	2,06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b>(9,111)</b>	(52,316)	(12,226)	52,791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已變現虧損	<b>(267)</b>	(26,209)	-	-	-
存貨撥備	<b>(51,846)</b>	-	-	-	-
銷售及分銷開支	<b>(31,329)</b>	(37,248)	(35,140)	(50,277)	(37,211)
行政開支	<b>(22,687)</b>	(20,059)	(14,014)	(76,352)	(36,970)
商譽減值	<b>(9,146)</b>	-	-	-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b>-</b>	-	-	(250)	(1,003)
融資成本	<b>(1,462)</b>	(1,806)	(5)	(2,213)	(6,536)
除稅前(虧損)/溢利	<b>(106,728)</b>	(96,983)	(22,927)	129,173	160,989
稅項	<b>(89)</b>	7,086	1,997	(40,344)	(43,207)
年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 (虧損)/溢利	<b>(106,817)</b>	(89,897)	(20,930)	88,829	117,782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年內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 虧損	<b>-</b>	(27,178)	(318,271)	-	-
年內(虧損)/溢利	<b>(106,817)</b>	(117,075)	(339,201)	88,829	117,782
以下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b>(106,817)</b>	(113,184)	(322,514)	85,901	115,165
非控制權益	<b>-</b>	(3,891)	(16,687)	2,928	2,617
	<b>(106,817)</b>	(117,075)	(339,201)	88,829	117,782

##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	<b>483,431</b>	597,097	787,948	850,292	532,620
負債總額	<b>(16,087)</b>	(43,606)	(90,209)	(134,671)	(107,571)
權益總額	<b>467,344</b>	553,491	697,739	715,621	425,049

本人謹代表時間由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七財年」）的年報。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中國經濟型指針式石英手錶的國內手錶品牌擁有人及指針式石英手錶OEM製造商。本集團有三條主要業務線，即為我們的OEM客戶設計、生產及組裝手錶，並以品牌時間由你、榮凱及副品牌Color設計、製造及銷售手錶及於香港設計及銷售新品牌手錶（即Extreme）及豪華高端手錶。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繼續專注於業務經營(i)與不同行業專家合作設計及銷售豪華高端手錶及配件，包括但不限於鑽石陀飛輪手錶及奢華珠寶手錶；(ii)為OEM客戶設計、生產及組裝手錶；及(iii)生產及銷售我們自有品牌的手錶。

於本年度上半年，消費市場整體經濟蓬勃。然而，由於中美貿易爭端的持續，於本年度下半年銷售受中美貿易爭端產生的不穩定性及香港零售業銷售放緩的影響。根據香港政府統計處數據，相比於二零一七年，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起，香港珠寶、手錶及鐘錶類零售業更為疲弱。

## 前景及未來展望

未來，本集團將以向客戶提供優質產品為目標，透過加強設計團隊的設計與藝術素養及招募更多人才增強我們手錶及珠寶設計及開發能力，繼續提升我們的核心競爭力。鑒於上述中美貿易爭端及中國經濟降溫，本集團預期二零一九年將會是充滿挑戰的一年。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市場反應並重新佈局業務及產品組合以適應市場需求，包括但不限於設計、生產及銷售豪華高端手錶及珠寶並保持競爭力。

儘管中國經濟降溫，鑒於(i)中產階級的崛起，(ii)可支配收入的提高，尤其是中國女性群體的提高，及(iii)女性工作參與率的提升，本集團仍認為就長期而言，豪華高端手錶及奢華的珠寶及配件消費後勁強大。本集團將向我們的設計團隊傾斜更多資源及努力及考慮與一些著名設計師進行交叉設計，使本集團可提供時尚而價格合理並適合於職場穿戴的手錶及珠寶。

展望近期的不明朗因素，本集團仍致力於尋找新機遇、抓緊商機，時刻準備著於未來脫穎而出。

# 董事報告

##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董事會的英明領導、本公司股東的鼎力支持、社會的熱心援助及全體員工的不懈努力。

執行董事

楊浙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

## 財務回顧

###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15.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8.9百萬元或約7.7%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06.9百萬元。該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i) OEM手錶及第三方手錶的銷售需求減少(儘管品牌手錶銷售需求的增加對其部分抵銷);及(ii)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平均銷售價格減少。

###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錄得增加,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5.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2.7百萬元或約16.9%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7.9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品牌手錶的銷售需求增加。

###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0.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1.6百萬元或約53.1%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9.1百萬元,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平均銷售價格的減少一致。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5.1%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7.8%。該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平均銷售價格減少。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7.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5.9百萬元或約15.9%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1.3百萬元。該減少與收益減少一致。

###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0.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6百萬元或約13.1%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2.7百萬元。

### 除稅前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除稅前虧損保持平穩,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稅前虧損約人民幣97.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9.7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6.7百萬元。

### 稅項

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抵免為人民幣7.1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所得稅開支為約人民幣89,000元。該變動主要由於二零一七年確認遞延稅項撥回所致。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年內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年內虧損約人民幣106.8百萬元，而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年內虧損約人民幣117.1百萬元。

## 財務狀況

本集團主要通過經營活動現金流入、配售股份、供股及銀行借款撥付其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約為人民幣6.5百萬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6.2百萬元），其中大部分以人民幣及港元持有。本集團流動比率（界定為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6.5倍增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7.9倍。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界定為計息借款總額除以股東權益）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3.9%減少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1.3%。

##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任何附屬公司。

## 上市證券重大投資

獲投資公司名稱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出售虧損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佔本集團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經審核資產 總值之百分比 %	本集團於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持有之 股份數目	本集團於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持有之 股權之 百分比 %	本集團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有之 股權之 百分比 %	本集團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有之 股權之 百分比 %
<b>重大投資</b>									
中國汽車內飾集團有限公司 （「中汽內飾」） （股份代號：48.HK）（附註(a)）	8,170	-	(4,099)	4,382	0.91%	81,776,000	4.11%	81,776,000	4.11%
皓文控股有限公司（「皓文」） （股份代號：8019.HK） （附註(b)）	5,411	-	(2,867)	2,745	0.57%	62,500,000	0.30%	62,500,000	0.30%
小計	13,581	-	(6,966)	7,127	1.48%				
其他上市證券	8,482	(267)	(2,145)	3,701	0.77%				
總計	22,063	(267)	(9,111)	10,828	2.25%				

附註：

- (a) 中汽內飾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用於汽車內飾件及其他部分的無紡布產品、買賣橡膠及食品。根據中汽內飾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中汽內飾之收益及虧損分別約為人民幣194,527,000元及人民幣64,925,000元。
- (b) 皓文的主要業務為放債業務及加工及買賣電子零部件。根據皓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皓文之收益及虧損分別約為人民幣74,676,000元及人民幣9,755,000元。



上市證券的未來表現可能受香港股市影響。就此而言，本集團將繼續維持多元化投資組合並密切監察其投資表現及市場趨勢以調整其投資策略。

除上述所披露的重大投資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價值高於本集團資產總值5%的任何投資，亦無持有任何貢獻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已變現或未變現虧損10%以上的投資。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179名（二零一七年：247名）僱員。本集團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產生的薪酬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11.7百萬元（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18.3百萬元）。我們每年考核僱員的表現，考核結果用作釐定其年薪及晉升評審，以吸引及留住有價值的僱員。

### 債務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抵押資產以作為任何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的擔保（二零一七年：無）。

###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及香港經營，並承擔因多類貨幣風險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與人民幣及美元（「美元」）有關。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對沖安排。然而，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察其外幣風險及需要，並會在必要時作出對沖安排。

###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資本承擔。

###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並無任何報告期後事項。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審計保留意見的詳情及本公司的回應

### 非無保留意見的詳情及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的實際或潛在影響

非無保留意見來自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表有關的非無保留意見對本年度的數據及相應數據的可比性之可能影響。非無保留意見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及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期末結餘並無保留意見。

非無保留意見來自無法查看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出售日期」）出售的Speedy Glory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出售組別」）的會計記錄及聯絡其管理層。除出售組別於出售日期的管理賬目及若干明細外，出售組別的管理層不願向本公司的核數師出具及提供足夠時間及文件，以對出售組別進行審計。由於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僅反映核數師並無出具非無保留意見的剩餘組別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此情況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並無影響。

### 管理層關於主要判斷事項的態度及基準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i)出售組別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出售日期期間的業績及現金流；(ii)出售組別於出售日期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及(iii)出售組別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出售收益已於出售集團買方郭女士提供的出售組別於出售日期的管理賬目中公平列示，且符合出售組別截至出售日期的預測。此外，本公司在完成出售前後均可聯繫郭女士，並注意到出售組別的業務截至出售日期並無重大變動。然而，由於在出售後出售組別的會計記錄及文件均屬郭女士所有，郭女士不願向本公司的核數師出具及提供足夠時間及文件，故核數師認為其並無獲得合理保證。因此，本公司不得不接受審計保留意見。

### 審核委員會關於保留意見的意見

審核委員會已查看並同意管理層關於審計保留意見的態度。審核委員會亦已與本公司的核數師進行討論，其中包括保留意見的基礎、核數師難以查閱出售組別會計記錄及聯絡其管理層、核數師所查看的會計記錄的數量以及保留意見對本集團的影響。

本公司一直努力籌備及協助核數師開展其審計工作。本公司已多次請求出售組別買方郭女士協助本公司核數師開展審計程序，而彼已數次口頭表示同意。儘管郭女士已向核數師提供若干會計記錄，核數師認為該等會計記錄及資料的數量不足以獲得合理保證。

### 解決保留意見的擬定計劃

董事會謹此強調，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僅反映剩餘組別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及核數師並無作出非無保留意見。本公司亦已與核數師確認，彼等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末結餘有關的數據並無保留意見。因此，彼等將不會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的數據出具任何非無保留意見。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呈報本年報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自主品牌手錶及珠寶（包括但不限於鑽石手錶、陀飛輪手錶及奢華珠寶配件）、OEM手錶以及第三方手錶製造及銷售。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本集團年內收益主要來自手錶製造、貿易及零售。年內主要活動收益分析載於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的經營狀況載於本年報第35及36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業務回顧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的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106.8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相應年度虧損淨額約人民幣117.1百萬元。有關本集團業務的資料乃載於本年報「董事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兩節。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受市況變動、變換的行業標準、行業競爭及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所影響。及時對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及財務業績產生不利影響的相關變動作出應對對本集團而言至關重要。本集團在其日常業務過程中亦面臨流動資金風險、利率風險及貨幣風險等其他財務風險。財務風險管理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

## 股本

本公司年內股本變動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 儲備及可供分派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年內儲備變動的詳情分別載於本年報第39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 公眾持股量充足

根據本年報刊發前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公開所得資料及董事所深知，自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上市當日（「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維持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儘管開曼群島法例並無針對有關權利的限制。

## 稅務寬減

本公司概不知悉有任何因本公司股東持有本公司股份而向彼等提供的任何稅務寬減。

## 五年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3頁。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最大客戶及合計五大客戶分別佔本集團營業額7.1%及32%。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合計五大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採購額17%及42%。概無董事、彼等的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者）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任何權益。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

於年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本公司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楊浙先生  
鄒偉康先生  
施清泉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俊敏先生  
段白麗女士  
鍾維立先生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下列董事（即施清泉先生及余俊敏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從董事會上輪席退任，並合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8頁。

### 董事服務合約

全部執行董事均未獲委以任何固定年期，惟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輪席退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鍾維立先生已與本公司簽訂委聘書，自委任日期起生效，為期一年，除非獨立非執行董事或本公司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余俊敏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上市日期起生效，為期三年，除非獨立非執行董事或本公司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除彼等之薪酬外，預期概無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因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位獲取任何其他酬金。

除上述者外，概無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訂有不可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

董事的薪酬由董事會於參考個別董事表現、現行市況及本公司經營業績後予以釐定。

按具名基準披露的董事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有一項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證券總數為36,070,000股股份。

年內已授出購股權數目的變動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價	行使期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千份	年內授出 千份	年內行使 千份	年內失效/ 沒收 千份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千份
僱員及顧問	二零一五年 六月十六日	0.726港元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五日	4,100	-	-	-	4,100
	二零一五年 六月十六日	0.726港元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五日	31,970	-	-	-	31,970
	二零一七年 十一月九日	0.05港元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九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八日	345,600	-	-	(345,600)	-
總計				381,670	-	-	(345,600)	36,070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45,600,000份購股權已失效。

有關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於期內任何時間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

## 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於上市日期至本報告日期遵守標準守則中載列的規定標準。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披露予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披露予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本報告日期，下列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 於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中的好倉

股東姓名	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總計	
林志強先生（「林先生」）					
—已發行普通股	—	—	354,367,020 (附註b)	354,367,020	
—未上市購股權	800,000	800,000 (附註a)	—	1,600,000	
	800,000	800,000	354,367,020	355,967,020	10.30%
嚴曉彤女士（「嚴女士」）					
—已發行普通股	—	—	354,367,020 (附註b)	354,367,020	
—未上市購股權	800,000	800,000 (附註c)	—	1,600,000	
	800,000	800,000	354,367,020	355,967,020	10.30%

附註：

- 800,000份購股權之家族權益為林先生妻子的權益。
- 該等股份由Visual Wise Limited（「Visual Wise」）持有，而Visual Wise則分別由林先生（於過往24個月內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行政總裁、主席）及嚴女士（於過往24個月內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擁有62%及38%。嚴女士為林先生的配偶，彼此被視為於其配偶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800,000份購股權之家族權益為嚴女士丈夫的權益。



##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本期間任何時間內作出任何安排，使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可藉購買本公司或其他法團的股份而獲取利益。

## 許可彌償保證條文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64條，董事可從本公司的資產及利潤獲得彌償，全體董事或任何董事可就各自的職務執行其職責或假定職責時或與之有關而因所作出、發生的作為或不作為而招致或蒙受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免受任何損害，但本彌償保證不延伸至任何與上述任何人士欺詐或不誠實有關的事宜。

全體董事的許可彌償保證條文於董事批准董事會報告時生效。

##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除各董事訂立的委任函與上文「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時間內，並無董事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所訂立的任何交易、安排或任何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 利益衝突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

##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其獨立身份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余俊敏先生、段白麗女士及鍾維立先生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的規定，已向本公司確認彼等各自的獨立身份。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 管理合約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與本公司全部或大部分業務有關的管理及行政事宜的合約。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董事會報告

## 環境政策

本集團致力於其經營所在環境及社區的長期可持續發展。本集團透過採取有效措施，致力於實現資源高效利用和節能減排。

我們透過回收廢紙、辦公用品及其他材料等節能措施竭力降低對環境的影響。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盡力監控並盡量降低對環境之影響。就根據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披露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之資料而言，本公司將於本公司年報刊發後三個月內刊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據本公司所知，本集團並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而對本集團業務及經營造成重大影響。

## 與主要利益相關方的關係

董事會意識到，僱員乃為本集團未來成就作出貢獻的最重要資產之一。本集團致力以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來激勵僱員，另給予僱員升職及提升技能的機會，從而吸引和留住僱員。董事會每年檢討僱員的薪酬待遇，並進行必要的調整，以符合當時的市場慣例。本集團亦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僱員作出貢獻的獎勵。

董事會亦努力與客戶及供應商建立長遠良好的合作關係，以實現本集團的長遠目標。

年內，本集團與業務夥伴之間並無出現重大糾紛。

## 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期滿退任，且符合資格並願意應聘續任。本公司將就續聘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執行董事  
楊浙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

### 執行董事

**施清泉先生**，57歲，為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五年三月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在管理及業務策劃方面擁有逾17年經驗。彼曾於二零一二年六月至二零一三年五月擔任一家於聯交所GEM上市公司（即朗力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現稱銳康藥業集團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37））的執行董事。施先生自一九九七年起一直擔任韓電訊有限公司的股東和董事。

**楊浙先生**，29歲，為執行董事。彼擁有多年的銷售及營銷經驗，於二零一四年取得貴州大學計算機工程碩士學位。楊先生於本報告日期前三年並未於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

**鄒偉康先生**，27歲，為執行董事。彼擁有多年的投資及金融經驗。鄒先生於二零一三年畢業於深圳職業技術學院金融與證券專業。鄒先生於本報告日期前三年並未於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俊敏先生**，41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獨立監督本集團的管理。余先生於會計及財務行業擁有逾14年經驗。彼自二零零八年六月起出任專門從事太陽能產品製造及銷售的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興業太陽能技術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50）的財務總監、合資格會計師兼公司秘書並自二零一六年十月起獲委任為首席財務官，負責該公司的財務申報及一般投資者事務。彼曾於二零一四年六月至二零一四年七月擔任專門從事供應鏈管理的聯交所上市公司宇恒供應鏈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47）（前稱昇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一五年一月至二零一六年五月擔任雜誌出版集團惠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3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余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彼分別自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及二零零五年七月起成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段白麗女士**，29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營銷及製造精密零部件行業擁有逾7年經驗。彼現時於一間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之製造公司擔任總經理助理。彼熟悉精密零部件的製造及營銷業務，並擁有豐富的精密零部件及精密零部件行業知識。

**鍾維立先生**，46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資產評估行業行政及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之經驗，其中4年任職於廣東省梅州市國有資產管理局。彼目前為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從事公司評估及資產評估（包括但不限於物業、機器及無形資產）之資產評估公司之辦公室主任。

# 企業管治報告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並信納企業管治常規已獲採納且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規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獨立非執行董事鍾維立先生因其他事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就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6.7條，公司秘書已提醒相關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未來參加本公司的股東大會。

## 董事會

董事會代表股東管理本公司事務。董事會認為，專注、勤勉、審慎且誠信地履行其職責，為股東創造價值，維護本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乃他們之責任。管理層由董事會授權執行該等業務策略及方針，並負責本集團之日常運作。

董事會由六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相關規定，即發行人的董事會均必須包括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且其中一名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根據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1.3條，定期董事會會議應給予全體董事至少14天的通知，以令彼等有機會出席。於本年度，為協助董事就本集團的投資機會及內部事務及時作出反應並迅速作出決策，召開若干董事會會議的通知期少於14天。惟所有董事會會議均按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的方式正式召開及舉行。董事會將作出合理努力以在未來符合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1.3條規定。

董事會成員彼此之間並無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董事會的主要職能包括：

- 釐定整體策略、監控營運及財務表現，並制定適當政策，以管理與達成本集團策略及目標相關的風險；
- 監控本公司企業管治職能及對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及就檢討其有效性負責；

- 最終負責編製財務賬目，及以平衡、清晰及容易理解的方式評述本公司的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這方面的責任適用於本公司中期及年報、按上市規則刊發的其他內幕消息公告及披露的其他財務資料、向監管機構提交的報告，以及根據法定要求須予披露的資料；
- 本公司業務的日常營運交由統領本公司整體業務的執行董事／主要行政人員負責。影響本公司整體策略的政策、財政及股東的事務則由董事會處理。此等事務包括：財務報表、股息政策、會計政策的重大變動、年度營運預算、重大合約、主要融資安排、主要投資及風險管理策略；
- 管理層已就其權力獲清晰的指引及指示，特別是在何種情況下應向董事會匯報，以及在代表本公司作出任何決定或訂立任何承諾前應取得董事會批准等事宜方面；及
- 定期檢討其職能及賦予執行董事／主要行政人員的權力，以確保此安排仍然適當。

## 承諾

董事會須每年至少召開四次全體會議（大約每季召開一次），檢討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各期業績、重大投資及任何其他需要由董事會作出決議的事宜。若個別董事未能親身出席會議，本公司可借助同步電話會議系統以提高出席率。若獨立非執行董事未能親身出席會議，本公司亦會積極尋求彼等的意見。

## 經驗

執行董事具有行政領導能力、多元化專長及豐富行業管理經驗。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不同領域的豐富知識、經驗及判斷力，其中余俊敏先生具有適當的會計資格。董事會作決策時認真考慮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意見，以此作為協助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有效指引。

## 董事會會議

於回顧中的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已舉行4次董事會會議，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的記錄載列如下：

	出席率／ 會議次數
<b>執行董事</b>	
施清泉先生	4/4
楊浙先生	3/4
鄒偉康先生	3/4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余俊敏先生	4/4
段白麗女士	4/4
鍾維立先生	3/4

# 企業管治報告

## 買賣本公司證券之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已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標準守則。

## 委任董事

所有董事在任職期間，均恪盡職守，合理謹慎、勤勉主動地開展工作，同時認真履行開曼群島及香港的有關公司法、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規定的董事的職責，遵守各項相關規定，並嚴格執行股東大會的各項決議，推進本公司各項業務的持續、健康發展，監察本公司企業管治，推動了本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充分發揮了董事會的決策作用。概無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根據有關證券監管機構頒佈之法律及法規的涵義，概無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權益。本公司已獲每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書面確認，確認其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之獨立性。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皆為獨立人士。

董事名稱及履歷載於本年報第18頁。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規定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的職責包括（但不限於）(a) 就委任、重新委任及解聘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酬金及委聘條款，以及處理任何有關辭任或解聘的問題；(b) 監察本集團財務報表、年報及賬目及中期報告之完整性，並檢討其中的重大財務報告判斷；(c) 檢討本集團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及(d) 審閱由公司擔保委員會提交的報告，該委員會密切監察本集團提供企業擔保的活動並落實禁止向非本集團成員公司的任何人士提供企業擔保。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審核委員會由余俊敏先生、段白麗女士及鍾維立先生組成。余俊敏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於回顧中的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舉行2次會議，成員出席會議的記錄如下：

	出席率／ 會議次數
余俊敏先生	2/2
段白麗女士	2/2
鍾維立先生	2/2

於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舉行之委員會會議，審核委員會之工作概要如下：

- 審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報告及業績公告
- 審閱本集團之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常規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B1段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

按照董事不應參與釐定自己薪酬的原則，薪酬委員會的職責包括（但不限於）(a)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制定薪酬政策建立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向董事會提供建議；(b)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福利（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任何離職或終止委聘之應付賠償等賠償付款），及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c)參考董事會的企業目標及宗旨，審閱及批准管理層的酬金建議。

薪酬委員會由余俊敏先生、楊浙先生、段白麗女士及鍾維立先生組成。余俊敏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於回顧中的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薪酬委員會已舉行2次會議，成員出席會議的記錄如下：

	出席率／ 會議次數
余俊敏先生	2/2
楊浙先生	1/2
段白麗女士	2/2
鍾維立先生	1/2

於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舉行之委員會會議，薪酬委員會之工作概要如下：

- 審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及整體福利以及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釐定自身薪酬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本公司的薪酬政策的要旨如下：

-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釐定自身薪酬；
- 薪酬與跟本公司競逐人力資源的公司所提供者大致相若；
- 本集團應以吸引及挽留執行人員及鼓勵彼等追求適當的增長策略為目標，並將個別人員的表現考慮在內，亦應避免付出超出達到上述目標所需的薪酬；
- 薪酬應反映個別員工的表現、職務及職責的複雜性；及
- 檢討董事會多元化的成效。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第A5段所載規定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

提名委員會的職務包括（但不限於）(a) 每年至少一次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與經驗），並就任何擬定的變動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以配合本集團的企業策略；(b)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人選，並挑選提名出任董事的候選人或就挑選有關候選人向董事會作出建議；(c)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d) 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及其連任計劃（尤其是主席及主要行政人員）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由余俊敏先生、施清泉先生、段白麗女士及鍾維立先生組成。余俊敏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於回顧中的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提名委員會已舉行2次會議，成員出席會議的記錄如下：

	出席率／ 會議次數
余俊敏先生	2/2
施清泉先生	2/2
段白麗女士	2/2
鍾維立先生	1/2



於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舉行之委員會會議，提名委員會之工作概要如下：

- 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

## 公司擔保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七月成立公司擔保委員會（「公司擔保委員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鍾維立先生，以及本集團財務經理，以密切監察本集團提供公司擔保的活動，並禁止向任何非集團成員公司提供公司擔保。公司擔保委員會每半年一次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其於該段期間有關提供公司擔保（如有）的工作及資料。公司擔保委員會將審閱財務部門提供有關上一個月的公司擔保的記錄及行政總裁辦公室有關公司擔保委員會使用公司印章的月度報告。倘發現向非集團成員公司提供公司擔保，公司擔保委員會應立即將此事報告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並採取適當補救措施。截至本報告日期為止，公司擔保委員會並無獲悉任何涉及為任何非集團成員公司提供公司擔保的事宜。

## 問責與審核

董事知悉編製由管理層作出的各財政期間賬目屬董事的責任。本公司在各報告期結束後，盡快（或按上市規則規定，視乎情況而定）發佈中期或年度財務摘要及業務回顧，披露一切必要資料，讓股東評估本公司的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對本集團繼續其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疑問的事件或情況之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

董事會負責定期檢討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確保其有效性及效率。在內部審核小組的協助下，定期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常規、程序、開支及內部監控進行審核。管理層將定期監察內部審核小組所報的關注事項，確保實施適當的補救措施。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亦可要求內部審核小組對特定的關注範圍進行審核程序，並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匯報重要的檢討結果。

於回顧年度，就核數師提供審核及非審核服務之應付薪酬分別約人民幣1.1百萬元及人民幣0.1百萬元。

# 企業管治報告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評估及釐定就達成本公司的策略目標，其所願承擔的風險的性質及程度，並確保本公司建立及維持適當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內部監控系統包括保障股東及本集團資產的權益。董事會之重要職責為每年或於必要時審閱內部監控系統以確保本集團系統的有效性及其充足性。該審閱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以及風險管理職能。

本集團已委聘一名獨立內部監控審閱顧問（「內部監控顧問」）以每年審閱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其已就營運及監控風險評估對本集團的內部監控（涵蓋主要營運、財務與合規控制）以及各系統的風險管理職能有系統地輪流進行審閱。於風險評估過程中，內部監控顧問與有關人員進行面談，並確定本集團之業務目標及主要風險。內部監控顧問之載有風險、問題及建議行動計劃的風險管理報告乃向董事會提呈以供審閱及背書。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已將重大風險控制於可接受範圍，且管理層將繼續以持續基準對餘下風險進行監察，並向董事會作出報告。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審閱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且認為該系統屬有效及充足。

##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已採納企業管治職能的職權範圍。董事會就企業管治職能的職權範圍之摘要如下：

-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政策及常規，以確保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
-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檢討本公司遵守守則條文的情況及其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要求。

自上市日期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已履行企業管治職能的工作，包括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檢討本公司遵守守則條文的情況。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旨在列明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方法。本公司旨在促進及維持董事會各董事在適合本集團的業務發展要求方面的技能、經驗、知識、專長、文化、獨立性、年齡及性別方面趨向多元化。

##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堅持採取開誠的態度，定期與股東溝通，並向他們作出合理的資料披露。本公司資料以下列方式向股東傳達：

- 向全體股東送呈本公司中期及年度業績與報告；
- 在聯交所網站上刊發有關本公司中期及年度業績的公告及根據上市規則項下的持續披露責任刊發的其他公告及股東通函；及
- 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亦是董事會與股東之間進行有效溝通的渠道之一。

董事會會持續與股東及投資者保持對話，亦會定期檢討本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本公司向股東及投資者傳達資訊的主要渠道為：本公司的財務報告（中報及年報）、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可能召開的股東大會，並將所有本公司呈交予聯交所網站的資料，以及公司通訊登載於本公司網站。股東如對名下持股有任何問題，可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提出。股東及投資者可隨時要求索取本公司的公開資料。

## 董事的培訓、就任及持續發展

董事致力於遵守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生效有關董事培訓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6.5條。全體董事應該參與發展及更新彼等知識及技能之持續專業發展，以確保彼等對董事會維持知情及適當的貢獻。

直至本報告日期，全體董事年內已經參與發展及更新彼等知識及技能之持續專業發展。

## 公司秘書

賴雅明先生（「賴先生」）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彼負責確保董事會程序獲得遵守，而且董事會活動為高效及具作用，並負責確保董事會獲知會有關法律、監管及企業管治事宜的發展。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賴先生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相關專業培訓以提升其技能及知識。

# 企業管治報告

## 股東權利

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賦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權）十分之一的股東（「請求者」）於任何時候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本公司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請求須透過以下途徑以書面方式向董事會或本公司公司秘書提出：

### 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地址：香港九龍九龍灣常悅道9號企業廣場1座7樓17室

電子郵件：team@time2uhk.com

致：董事會／公司秘書

要求必須清楚註明有關請求者之姓名，其／彼等於本公司之持股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理由、股東特別大會之議程（包括建議於股東特別大會處理之事項詳情），並須由有關請求者簽署。

本公司將查核要求並將向本公司之股份過戶分處核實請求者之身份及持股量。倘本公司認為要求屬適切及合理，董事會將於兩個月內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或於遞呈要求後將請求者建議或建議之決議案納入股東特別大會。相反，倘要求於核實後並不適合，有關請求者將獲知會此結果，並因此董事會將不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或將請求者建議或建議之決議案納入股東特別大會。

倘董事會並無在要求書遞交後21天內向請求者知會任何相反結果及未能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則請求者可以相同方式自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因董事會未能召開該大會令有關請求者產生的所有合理費用，本公司須向有關請求人進行償付。

股東可隨時以書面透過本公司公司秘書將其查詢及關注寄往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予董事會。

股東亦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 章程文件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的章程文件並無顯著變動。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Hodgson Impey Cheng Limited

香港  
中環  
畢打街11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1樓

致時間由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保留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35至第106頁的時間由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 以及綜合財務報表之附註, 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 除對本報告保留意見之基礎一節所述事項相應數字之可能影響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 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保留意見之基礎

### 相應數據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所披露，貴集團已出售Speedy Glory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出售事項」），且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出售日期」）出售事項完成後，貴集團不再控制Speedy Glory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出售集團」）。出售集團直至出售日期止之業績（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以及出售出售集團之收益約人民幣69,870,000元於貴集團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呈列為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誠如我們有關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核數師報告所解釋，我們仍未能接觸到出售集團的管理層、會計記錄及核數師，包括出售集團核數師的審計文件。因此，我們無法進行我們認為必要的審計程序，以令我們信納出售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出售日期完成出售事項期間的業績、現金流量及所進行其他交易以及出售集團於出售日期之資產及負債的性質、完整性、準確性、確實存在及估值。有關出售事項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因此，我們無法確定是否需要就以下項目作出調整：(i) 計入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的出售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出售日期期間之業績及現金流量；(ii)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所披露出售集團於出售日期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及(iii) 根據出售集團於出售日期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計算得出的出售出售集團之收益。因此，我們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了非無保留意見。我們亦對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發表了非無保留意見，因為該等事項可能對本年度的數據及相應數據的可比性產生影響。

任何可能發現需要就上述項目作出之調整可能會對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及現金流量與綜合財務報表中的有關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中有關出售事項及出售集團直至出售日期止之重大交易和事件（包括關連方交易）性質及金額的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保留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為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我們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審計中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意見。除保留意見之基礎一節中所述的事項外，我們已釐定下文所述事項為於我們的報告中將予傳達的關鍵審計事項。

### 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商譽減值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之會計政策。

管理層已對賬面值為人民幣3,100,000元的商譽進行減值評估，並決定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商譽減值虧損約人民幣9,146,000元。此結論乃基於使用價值模型作出，並需要管理層就折現率及相關現金流作出重大判斷，尤其是未來收益增長及資本開支。管理層之估計已取得獨立外部估值支持。

我們有關管理層減值評估之程序包括：

- 評價獨立估值師的資歷、能力和客觀性；
- 依據我們對相關行業的知識並透過我們的估值專家，評估所採用的方法和關鍵假設的恰當性；
- 依據我們對該業務和行業的知識，質疑關鍵假設的合理性；及
- 運用抽樣方法，檢查所採用的輸入數據的準確性和相關性。

我們發現，該等假設已獲所得憑證支持。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關鍵審計事項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之會計政策。

貴集團擁有貿易應收款項約人民幣72,179,000元及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人民幣9,919,000元。

一般而言，貴集團授予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信貸期介乎30至90日。管理層根據不同客戶的信貸狀況、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過往結算記錄、後續結算狀況、預期時間及未償還結餘變現金額及與相關客戶的持續交易關係等資料對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及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充足性進行定期評估。管理層亦考慮可能影響客戶償還未償還結餘能力的前瞻性資料，以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我們關注此範疇乃由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評估須運用重大管理層判斷及估計。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有關管理層對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之程序包括：

- 了解及評估 貴集團已實施的關鍵控制措施，以管理及監控其信貸風險，並抽樣核實控制的有效性；
- 抽樣檢查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財務記錄內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情況及年結日後的銀行結算收據；
- 就各重大於年結日已逾期貿易應收款項狀況及來往信函支持證據證實管理層的解釋（例如根據貿易記錄了解與客戶的持續業務關係，核實客戶的過往及後續償還記錄以及與客戶的其他往來信函）諮詢管理層；及
- 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法是否合適，抽樣檢驗關鍵數據輸入以評估其準確性及完整性，並質詢釐定預期信貸虧損所使用假設，包括過往及前瞻性資料。

我們認為，管理層用以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及釐定減值撥備的判斷及估計由所得憑證支持。



## 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存貨賬面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載的會計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擁有存貨約人民幣149,296,000元及存貨撥備約人民幣51,846,000元。由於貴集團原材料質素劣化，管理層在參考其後估計售價識別可變現淨值低於其成本的存貨及陳舊存貨時應用了重大判斷及估計。

我們有關管理層對存貨賬面值評估之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估計存貨可變現淨值的方法及評估管理層撥備估計的過往準確性；
- 在我們進行實物庫存清點過程中參考存貨的賬齡及狀況，評估管理層對存貨撥備的評估；及
- 進行存貨抽樣並參考其於報告期末後的售價檢討其可變現淨值。

我們認為存貨的賬面值已獲所得憑證支持。

## 其他信息

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所載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其他信息」）。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永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根據我們所做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該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則我們須報告該事實。我們於此方面並無報告。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之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終止業務，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核數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因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他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續)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資料，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其中包括)計劃審計範圍、時間、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董事為郭梓俊先生。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郭梓俊

執業證書編號：P06901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益	8	<b>106,948</b>	115,805
銷售成本		<b>(87,871)</b>	(75,151)
毛利		<b>19,077</b>	40,654
其他收入及收益	9	<b>43</b>	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b>(9,111)</b>	(52,316)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已變現虧損		<b>(267)</b>	(26,209)
存貨撥備		<b>(51,846)</b>	-
銷售及分銷開支		<b>(31,329)</b>	(37,248)
行政開支		<b>(22,687)</b>	(20,059)
商譽減值虧損	18	<b>(9,146)</b>	-
融資成本	10	<b>(1,462)</b>	(1,806)
除稅前虧損		<b>(106,728)</b>	(96,983)
稅項	11	<b>(89)</b>	7,086
年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		<b>(106,817)</b>	(89,897)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年內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12	-	(27,178)
年內虧損	13	<b>(106,817)</b>	(117,075)
<b>年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扣除稅項</b>			
有關已出售海外業務之匯兌儲備重新分類調整		-	(887)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b>28,800</b>	(24,492)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扣除稅項		<b>28,800</b>	(25,379)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b>(78,017)</b>	(142,454)
以下應佔年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b>(106,817)</b>	(113,184)
非控制權益		-	(3,891)
		<b>(106,817)</b>	(117,075)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來自以下業務之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b>(106,817)</b>	(89,897)
已終止經營業務		-	(23,287)
		<b>(106,817)</b>	(113,184)
以下應佔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b>(78,017)</b>	(138,563)
非控制權益		-	(3,891)
		<b>(78,017)</b>	(142,45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就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而言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17	<b>(3.09)</b>	(3.28)
就持續經營業務而言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17	<b>(3.09)</b>	(2.60)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	<b>31,727</b>	37,587
商譽	18	<b>3,100</b>	11,917
		<b>34,827</b>	49,504
<b>流動資產</b>			
存貨	20	<b>149,296</b>	120,684
貿易應收款項	21	<b>72,179</b>	98,03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4	<b>10,828</b>	22,06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b>209,806</b>	290,611
現金及銀行結餘	23	<b>6,495</b>	16,204
		<b>448,604</b>	547,593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25	<b>3,658</b>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6	<b>6,284</b>	21,653
應付所得稅		<b>145</b>	168
融資租賃承擔			
— 一年內到期	27	<b>6,000</b>	11,302
		<b>16,087</b>	33,123
<b>流動資產淨值</b>		<b>432,517</b>	514,470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467,344</b>	563,974
<b>非流動負債</b>			
融資租賃承擔			
— 一年後到期	27	–	10,483
		–	10,483
<b>資產淨值</b>		<b>467,344</b>	553,491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b>權益</b>			
股本	29	<b>29,181</b>	29,181
儲備		<b>438,163</b>	524,310
<b>權益總額</b>		<b>467,344</b>	553,491

列載於第42至106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執行董事  
楊浙

執行董事  
施清泉

隨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 盈餘公積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外幣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i))	資本公積 人民幣千元 (附註(iv))	其他公積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制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9,181	471,765	22,076	17,055	9,775	11	3,173	139,018	692,054	5,685	697,739
年內虧損	-	-	-	-	-	-	-	(113,184)	(113,184)	(3,891)	(117,075)
出售附屬公司後解除	-	-	-	(887)	-	-	-	-	(887)	-	(887)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	-	-	(29,992)	5,500	-	-	-	(24,492)	-	(24,492)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30,879)	5,500	-	-	(113,184)	(138,563)	(3,891)	(142,454)
出售附屬公司後解除	-	-	(22,076)	-	-	(11)	(3,173)	25,260	-	(1,794)	(1,79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29,181</b>	<b>471,765</b>	-	<b>(13,824)</b>	<b>15,275</b>	-	-	<b>51,094</b>	<b>553,491</b>	-	<b>553,491</b>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調整之影響	-	-	-	-	-	-	-	(8,130)	(8,130)	-	(8,130)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b>29,181</b>	<b>471,765</b>	-	<b>(13,824)</b>	<b>15,275</b>	-	-	<b>42,964</b>	<b>545,361</b>	-	<b>545,361</b>
年內虧損	-	-	-	-	-	-	-	(106,817)	(106,817)	-	(106,817)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	-	-	28,800	-	-	-	-	28,800	-	28,800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28,800	-	-	-	(106,817)	(78,017)	-	(78,017)
購股權失效後解除	-	-	-	-	(5,500)	-	-	5,500	-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29,181</b>	<b>471,765</b>	-	<b>14,976</b>	<b>9,775</b>	-	-	<b>(58,353)</b>	<b>467,344</b>	-	<b>467,344</b>

附註：

- (i) 根據中國外資企業相關法律及法規所規定，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維持法定盈餘公積金。該公積撥用根據適用於中國企業的相關法律及法規自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財務報表中反映除稅後純利提取。倘法定盈餘公積餘額達到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則可停止撥用。法定盈餘公積金可用於彌補過往年度虧損（如有），並可用於以資本化發行方式轉換為資本。
- (ii) 此儲備包括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
- (iii) 此儲備為已授予合資格人士（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聯營公司的任何全職及兼職僱員、董事或顧問）的尚未行使實際或估計數目的購股權的公平值（已根據附註4所載的會計政策確認）。
- (iv)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日，林先生、嚴女士及Speedy Glory訂立一份買賣協議，據此，Speedy Glory以象徵式代價2港元向林先生及嚴女士收購九龍九全部已發行股份。九龍九收購已於同日完成。代價與九龍九已繳資本的差額記錄為資本公積。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b>			
除稅前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b>(106,728)</b>	(96,983)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27,178)
<b>就以下調整：</b>			
利息收入		-	(1)
股息收入		<b>(43)</b>	-
融資成本	10	<b>1,462</b>	1,806
存貨撥備		<b>51,846</b>	-
物業折舊	19	<b>4,350</b>	23,734
商譽之減值虧損		<b>9,146</b>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b>9,111</b>	50,223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	29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5,5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已變現虧損		<b>267</b>	26,209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	(69,870)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b>2,103</b>	-
<b>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b>			
		<b>(28,486)</b>	(86,261)
存貨增加		<b>(80,458)</b>	(27,452)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b>23,749</b>	(28,965)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16,066)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	6,331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b>80,805</b>	(127,842)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		<b>3,658</b>	71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b>(15,369)</b>	(25,443)
應付稅項減少		<b>(112)</b>	-
<b>經營所用現金淨額</b>			
		<b>(16,213)</b>	(304,987)
已付中國所得稅		-	(234)
已付利息		<b>(1,462)</b>	-
<b>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17,675)</b>	(305,221)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b>投資活動</b>			
已收利息		-	1
股息收入		43	-
出售附屬公司現金流入淨額		-	60,712
<b>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淨額</b>		<b>43</b>	60,713
<b>融資活動</b>			
借款所得款項		-	(500)
償還融資租賃承擔		(15,785)	(23,565)
<b>融資活動(所用) / 所得現金淨額</b>		<b>(15,785)</b>	(24,065)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b>		<b>(33,417)</b>	(268,573)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204	306,917
匯率變動影響		23,708	(22,140)
<b>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6,495</b>	16,204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日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自二零一三年六月十日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16部登記為非香港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首次上市。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 Cricket Squar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九龍灣常悅道9號企業廣場1座7樓17室。

本公司為投資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自主品牌手錶及珠寶（包括但不限於鑽石手錶、陀飛輪手錶、奢華珠寶配件）、OEM手錶及第三方手錶製造及銷售。

## 2. 合規聲明及編製基準

### 合規聲明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乃為包含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的統稱）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除外，詳見下文所載的會計政策。

歷史成本一般基於交換貨品所提供代價的公平值。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能收取或轉讓負債可能支付的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觀察可得或使用另一種估值方法估計。估計資產或負債公平值時，本集團考慮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期為該資產或負債定價時將會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特徵。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計量及／或披露的公平值均在此基礎上確定，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範圍內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範圍內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部分類似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中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中的可使用價值）除外。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合規聲明及編製基準 (續)

### 編製基準 (續)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之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輸入數據對公平值計量之整體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載述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為實體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為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之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的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來自客戶的合約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澄清）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一併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 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投資物業的轉撥

除下文所述，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載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根據相關準則及修訂的相關過渡條文予以應用，此導致下文所述的會計政策、呈報金額及／或披露資料出現變動。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下表列示就各獨立項目確認的調整，當中不包括並無受變動影響的項目。因此，不能按已提供的數字重新計算所披露的小計及總計。有關調整按以下準則詳細說明。

綜合財務狀況表（摘要）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b>流動資產</b>				
貿易應收款項	98,031	(7,816)	-	90,215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90,611	(314)	-	290,297
<b>流動負債</b>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1,653	-	(4,256)	17,397
合約負債	-	-	4,256	4,256
<b>流動資產淨值</b>	514,470	(8,130)	-	506,340
<b>資產淨值</b>	553,491	(8,130)	-	545,361
<b>股本及儲備</b>				
儲備	524,310	(8,130)	-	516,180
<b>權益總額</b>	553,491	(8,130)	-	545,361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反向補償提前還款特徵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相關的相應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和計量，2) 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引入新規定。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日期）尚未終止確認的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要求（包括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而並無對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終止確認的工具應用相關要求。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賬面值的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及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中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因此，比較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而編製，所以若干比較資料未必具有可比性。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的會計政策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

####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概述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

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

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就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言，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存款及現金結餘）並無重新分類或重新計量。

所有金融負債之計量分類維持不變。所有金融負債於首次應用日之賬面值並未因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受到影響。

本集團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各項該等類別資產的減值方法。減值方法變動之影響如下：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續）

####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概述（續）

#####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簡化法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除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已釐定為信貸減值之項目外，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包括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銀行結餘）之預期信貸虧損乃按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評估，原因為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並無明顯增加。

本集團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各該等類別資產修訂減值方法。減值方法變動的影響如下：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儘管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須遵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下表概述過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保留盈利之期初除稅後結餘之影響：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094
下列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減少	
— 貿易應收款項	(7,816)
— 其他應收款項	(314)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42,96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續）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虧損撥備（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應收款項）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虧損撥備對賬如下：

	貿易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	—	—
透過期初保留盈利重新計量的金額	(7,816)	(314)	(8,130)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7,816)	(314)	(8,130)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及相關修訂本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以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首次應用該準則之累積影響已於首次應用日期（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確認。於首次應用日期之任何差額已於期初保留盈利（或權益的其他部分（如適用））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再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過渡條文，本集團已選擇僅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應用該準則。由於比較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以及相關詮釋編製，因此，若干比較資料可能無法比較。

本集團主要確認來自下列主要來源的從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及相關修訂本（續）

##### 手錶的製造、買賣及零售業務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及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引致的會計政策的資料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披露。

除初次應用時重新分類來自預收款項的合約負債人民幣4,256,000元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貫徹採納及不重列任何其他對比資料。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過渡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利概無影響。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公司董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使用無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之合理且可支持資料審閱及評估本集團現有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並無確認減值撥備。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sup>4</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 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正、縮減或清償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年度改進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適用於收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開始當日或之後進行的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

<sup>3</sup>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將釐定的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引進全面模式，以為出租人及承租人識別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方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生效後，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為基礎區分租賃和服務合同。承租人會計處理取消了經營租賃和融資租賃的區分，並由同一個模型取代，在該模型下，除短期租賃和低值資產的租賃外，承租人須確認所有租賃之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的負債。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隨後以成本（惟若干例外情況除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而作出調整。租賃負債乃按租賃款項（非當日支付）的現值初步計量。其後，租賃負債就（其中包括）利息及租賃款項以及租賃修訂的影響進行調整。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有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付款將被分配為本金及利息部分，並將以融資及經營現金流量呈列。

相對承租人會計處理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轉承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法規定，並繼續規定出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應用新規定或會導致上文所指計量、呈列及披露產生變動。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擬選擇經修訂追溯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將確認首次應用對年初保留盈利的累計影響，而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4. 主要會計政策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控制實體的財務報表。倘本公司達成以下事項，則視為取得控制：

- 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
- 就參與被投資方所得可變回報面臨風險或擁有權利；及
- 擁有行使其權力以影響其回報的能力。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元素之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

倘本集團於被投資方的投票權未能佔大多數，則當投票權足以賦予本集團實際能力以單方面指揮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時即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本集團於評估本集團於被投資方的投票權是否足以賦予其權力時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相較其他投票權持有人所持投票權的數量及分散情況，本集團持有投票權的數量；
- 本集團、其他投票權持有人或其他人士持有的潛在投票權；
-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於需要作出決定時，本集團目前能夠或不能夠指揮相關活動的任何額外事實及情況（包括過往股東會議上的投票模式）。

本集團取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開始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於喪失附屬公司控制權時終止入賬。具體而言，期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日期起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附屬公司之日止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綜合基準 (續)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項目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制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制權益，即使此會導致非控制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會於必要時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量（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之交易有關）均於綜合入賬時予以全數對銷。

### 商譽

業務收購產生的商譽按照業務收購（見上文會計政策）當日的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入賬。

為進行減值測試，商譽分配至預期將從合併所帶來的協同效益中受惠的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該單位或單位組合指就內部管理目的提述商譽的最低水平且不超過經營分部。

獲得商譽分配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及每當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為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就於某一報告期間收購產生的商譽而言，獲得商譽分配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於該報告期間結束前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低分配至該單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然後按該單位內各項資產的賬面值所佔比例分配至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其他資產。商譽的任何減值虧損直接於損益內確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於其後期間不會撥回。

於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後，商譽的應佔金額計入釐定的出售損益金額。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收益確認及其他收入確認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

收益於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視乎合約條款及適用於合約的法律，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可隨時間或於某一時間點轉移。

倘本集團的履約滿足下列條件，則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隨時間轉移：

- 提供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的所有利益；
- 本集團履約時創建或提升客戶所控制的資產；或
- 並無創建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擁有可強制執行權利可收取至今已完成履約部分的款項。

倘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隨時間轉移，收益會參考完全達成履約義務的進度於合約期間內進行確認。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時的某一時間點確認。

合約負債於貨品交付前收到客戶代價時確認。當貨品交付並驗收後，則可確認應收款項，而此時乃代價成為無條件之時，原因為在到期付款前只須待時間推移。

本集團主要確認來自下列主要來源的從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

### 貨品銷售

來自製造及銷售自主品牌手錶及OEM手錶及第三方手錶貿易之收益於資產控制權移交至客戶時（一般為產品交付時）的時間點確認。正常信貸期為交付後0至180日。若干合約要求預付款項。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收益確認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收益就估計客戶退回、回扣及其他類似撥備作出扣減。

#### (i) 銷售貨品

銷售貨品的收益於貨品交付且所有權已轉移，即以下所有條件均獲達成時確認。

- 本集團已將貨品所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買方；
- 本集團未保留一般與擁有權相關的持續管理權，亦未保留對已售貨品的實際控制權；
- 收益金額能夠可靠計量；
- 與該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將流入本集團；及
- 交易產生或將產生的成本能夠可靠計量。

#### (ii)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於很可能將有經濟利益流入本集團且該收入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時確認。利息收入參考尚未償還的本金額以適用的實際利率按時間累計，實際利率為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按其預期年期準確折現至該資產初始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折現率。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研發成本

研發成本包括所有直接歸因於研發活動或可合理分配至該等活動的成本。由於本公司或本集團研發活動性質使然，故並無開發成本滿足將該等成本作為一項資產確認的標準。因此，研發成本於產生期間確認作為開支。

### 租賃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乃按租賃開始時的公平值或(倘為較低者)按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初步確認為本集團的資產。對出租人的相應負債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作融資租賃承擔。

租賃付款按比例於融資費用與租賃責任減少之間作出分配，從而使該等負債餘額之息率固定。融資費用即時於損益中確認，除非該費用為合資格資產直接應佔費用，在該情況下，該費用根據本集團借貸成本的一般政策予以資本化(參見下文的會計政策)。或然租金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費用。

經營租賃款項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惟另有系統基準更能代表使用所租賃資產經濟利益的時間模式則除外。經營租賃所產生或然租金於所產生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倘於訂立經營租賃時收取租賃優惠，則有關優惠確認為負債。優惠總利益以直線法確認為租金開支減少，惟另有系統基準更能代表使用所租賃資產經濟利益的時間模式則除外。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資料時，以該實體外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於交易日期現行匯率確認。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於該日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按公平值列賬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按於釐定公平值當日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於財政年度損益中確認，惟下列項目除外：

- 有關作日後生產使用的在建資產的外幣借款匯兌差額，該等差額於其被視為外幣借款利息成本的調整時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
- 應收或應付海外業務而結算並無計劃亦不大可能發生（因此構成海外業務投資淨額之一部分）之貨幣項目之匯兌差額，該等匯兌差額初步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償還貨幣項目時自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為呈列該等綜合財務資料，本集團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均以報告期末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即人民幣）。收入與開支項目均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惟倘期內匯率大幅波動，則使用交易當日匯率。所產生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累計於權益項下外幣換算儲備。

於處置海外業務（即處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的全部權益，或處置涉及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包括海外業務）控制權，或涉及部分處置失去對共同控制實體（包括海外業務）共同控制權權益，或處置涉及失去對聯營公司（包括海外業務）的重大影響力）時，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該業務而於權益內累計的所有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此外，就部分處置附屬公司並無導致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包括海外業務）的控制權而言，則按比例分佔累計匯兌差額重新撥歸至非控制權益，而不會於損益確認。就所有其他部分處置（即部分處置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而言，則按比例分佔累計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收購海外業務所產生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被視為海外業務資產及負債，並按報告期末現行匯率換算。所產生匯兌差額於外幣換算儲備確認。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借款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需大量時間方能作擬定用途或出售資產)直接應佔借款成本,乃加入該等資產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

特定借款用於合資格資產開支前進行暫時投資所賺取投資收入,於合資格資本化借款成本中扣除。

全部其他借款成本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合理確定本集團將會符合政府補助附帶的條件及將會獲得補助時,方確認入賬。

其他政府補助乃於本集團確認補助擬補償的相關成本為開支期間,按系統基準於損益內確認。具體而言,倘政府補助的首要條件為本集團應購置、興建或以其他方式獲得非流動資產,則該補助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相關資產賬面值扣減,及於有關資產可使用年期內轉撥至損益。

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的補償或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援助而可收取(並無日後相關成本)的政府補助,乃於其成為可收取的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按低於市場利率所取得的政府貸款被視為政府補助,按該項貸款初步確認時已收所得款項與其公平值之間的差額計算。

### 退休福利成本

向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所作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後有權享有該等供款時作為開支扣除。

根據中國規章及法規,本集團於中國的僱員參與多項由中國相關市級及省級政府運作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據此,本集團及僱員每月須向該等計劃作出按僱員薪金百分比計算的供款,惟該等供款存有若干上限。市級及省級政府承諾會承擔根據上述計劃應付予所有現時及未來退休中國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除每月供款外,本集團並無進一步責任向其僱員支付退休付款及其他退休後福利。該等計劃資產乃與附屬公司分開,並由中國政府所管理獨立基金持有。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根據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計入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減收入或開支項目以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的項目，應課稅溢利有別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呈報溢利。本集團即期稅項負債乃採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財務資料內資產與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所採用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性差額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一般會於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以抵銷該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時就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確認。若該暫時性差額乃源自商譽或一項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初始確認其他資產與負債，而該差額並無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

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及於合營公司的權益有關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在遞延稅項負債，惟本集團可控制暫時性差額撥回，且有關暫時性差額可能不會於可預見未來撥回則除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有關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存在充足應課稅溢利而須動用暫時性差額利益，且彼等預期於可預見未來撥回時方會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於報告期末予以檢討，並削減至不可能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來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依據預期應用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使用的稅率計量，該稅率根據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計量反映了本集團在報告期末預期可以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方式將會產生的稅務後果。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內確認，惟與在其他全面收入中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項目有關者除外。在此情況下，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折舊乃撇銷資產成本(在建工程除外)及減去資產於其可使用年期內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期繼續使用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任何因處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收益或虧損以銷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差額釐定，並於損益內確認。

即期及可資比較期間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樓宇	20年
傢具及辦公設備	3-6年
租賃改良	5年
廠房及機器	8-10年
汽車	4年

折舊方法、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均會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

###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乃使用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為存貨估計售價減去竣工所有估計成本及作出銷售所需的成本。

###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有承擔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導致本集團將可能就該責任付款，而相關責任金額能可靠估計，則會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金額乃於報告期末對支付現有責任所需代價最佳估計，當中已考慮涉及責任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倘撥備按估計支付現有責任現金流量計量，則其賬面值即為該等現金流量現值(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倘支付撥備所需部分或全部經濟利益預期可自第三方收回時，應收款項於本集團將實際上確定獲得退款及能可靠估計應收款項的金額時確認為資產。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金融工具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當一個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訂約方時，則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始確認時在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如適用) 公平值計入或扣除。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指定類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性質及目的，並於初始確認時釐定。金融資產所有日常買賣乃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日常買賣乃指買賣須於有關市場規例或慣例設定時限內交付的金融資產。

###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債務工具攤銷成本及於相關期內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為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 (包括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按債務工具預期年期或較短期間 (倘適用) 準確貼現至初始確認時賬面淨值所使用的利率。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金融工具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續)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當金融資產為(i)收購方可能支付的或然代價(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適用的業務合併的一部分)·(ii)持作買賣·或(iii)其獲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時·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倘出現下列情況·金融資產被歸類為持作買賣：

- 購入金融資產主要是為於短期內出售；或
- 於初步確認時·其構成本集團合併管理的金融工具的確定組合的一部分及具有最近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為未被指定及可有效作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除持作買賣用途或收購方可能支付的或然代價(作為業務合併的一部分)的金融資產外·金融資產可於下列情況下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 該指定消除或大幅減少可能會出現的計量或確認方面的一致性；或
- 該金融資產構成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兩者組合的一部分·而根據本集團制定的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該項資產乃以公平值為基礎進行管理及評估表現·且有關分組的資料乃按此基準向內部提供；或
- 其構成包含一項或多項嵌入衍生工具的合約的一部分·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允許將整個組合合約(資產或負債)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而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將在損益內確認。公平值乃按附註24所述的方法釐定。

####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具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且並無在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按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列賬。

利息收入乃按實際利率確認·惟確認利息影響不大的短期應收款項除外。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金融工具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續)

#### 金融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評估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 是否出現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顯示, 投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因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受到影響, 則金融資產被視為減值。

就若干類別金融資產 (如貿易應收款項) 而言, 經評估並無個別減值的資產會再次整體評估有否減值。應收款項組合減值客觀證據可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經驗, 組合內超過60天平均信用期延遲付款數目增加, 以及全國或地方經濟狀況出現與拖欠應收款項有關的可觀察變化。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 已確認減值虧損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現值之間的差額。

就按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 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就換取類似金融資產以現行市場回報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有關減值虧損將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就所有金融資產而言, 金融資產賬面值直接按減值虧損扣減, 惟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乃透過使用撥備賬扣減。倘貿易應收款項被認為不可收回, 則於撥備賬撇銷。其後收回的過往撇銷款項計入撥備賬內。撥備賬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 倘於往後期間, 減值虧損金額減少, 而該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後發生事件有關, 則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 惟該投資於撥回減值日期賬面值不得超過在並無確認減值情況下應有攤銷成本。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金融工具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續)

####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集團實體發行的債務及權益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證明實體資產於扣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的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購回本公司自有權益工具乃於權益內確認，並於權益內直接扣減。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自有權益工具將不會於損益內確認收益或虧損。

####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 (包括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 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按金融負債預期年期或 (如適用) 較短期間，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付款 (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或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 至初始確認時的賬面淨值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除外)。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金融工具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續)

####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指發行人須於持有人因指定欠債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條款支付到期款項而蒙受損失時，向持有人償付指定款項的合約。

本集團所發行財務擔保合約初步按公平值計量，且倘並無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處理，其後按以下最高者計量：

-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釐定的合約責任金額；及
- 初始確認金額減（如適用）根據收益確認政策確認的累計攤銷。

#### 終止確認

本集團僅在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或於其轉讓金融資產而資產擁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另一實體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擁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讓資產，則本集團會繼續確認資產，惟以其持續參與者為限，並確認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本集團會繼續確認金融資產，亦會確認已收所得款項的有抵押借款。

於完全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以及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權益累計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的總和之間的差額會在損益中確認。

除全面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外，本集團將金融資產過往賬面值在其仍繼續確認的部分及不再確認部分之間，按照兩部分於轉讓日期的相關公平值作出分配。不再確認部分獲分配賬面值與該部分已收代價及其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獲分配的任何累計收益或虧損的總和之間的差額，乃於損益內確認。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乃按繼續確認部分及不再確認部分相關公平值在該兩者間作出分配。

當且僅當本集團責任解除、取消或屆滿時，本集團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會在損益中確認。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金融工具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續)

#### 終止確認 (續)

當集團個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則會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已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惟客戶合約產生之貿易應收款項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初步計量除外。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按適用情況加入或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扣減。購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損益確認。

#### 金融資產

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以內之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須以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徵為基礎，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

#### 具體而言

- a.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業務模式持有，且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之利息（「純粹本息付款」）之債務工具，乃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b. 以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債務工具為目的之業務模式持有，且合約現金流量為純粹本息付款之債務工具，乃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及
- c. 所有其他債務工具（如按公平值基準管理或持作出售之債務工具）及股本投資乃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然而，本集團可於初步確認時就各項金融資產分別作出以下不可撤回之選擇／指定：

- 本集團可作出不可撤回之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中呈列並非持作買賣亦非於業務合併（就此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中被收購方確認為或然代價之權益投資之公平值之其後變動；
- 本集團可作出不可撤回之指定，倘有關行動可消除或大幅削減會計錯配，其可將符合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標準之債務工具，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此稱為公平值選項）。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金融工具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續)

#### 攤銷成本及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債務工具之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之方法。

就購入或原本已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工具而言，實際利率為於初步確認時可於債務工具之預計年期或 (如適用) 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 (包括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之已付或已收取之全部費用及利率點、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不包括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 準確貼現至債務工具賬面總值之利率。

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相當於該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計量之金額減本金還款，加使用實際利率法就上述初步金額與到期金額之間的任何差額計算之累計攤銷額，再經任何虧損撥備予以調整後之金額。另一方面，金融資產之賬面總值為經任何虧損撥予以備調整前之金融資產攤銷成本。

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工具而言，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就購入或原本已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工具而言，利息收入乃透過對金融資產之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除外。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乃透過對金融資產於下個報告期之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而確認。倘於下個報告期，已信貸減值之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減低，致使有關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利息收入乃透過對金融資產於有關資產獲確定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之報告期開始起之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而確認。

利息收入於損益內確認，並計入「其他收入」項目。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工具均須予以減值。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權益工具投資乃其後按公平值計量，其自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並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儲備中累計；毋須予以減值。有關累計收益或虧損不會於出售權益投資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且將轉撥至保留溢利／將繼續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儲備中持有。

當本集團收取股息之權利獲確立，該等權益工具投資之股息將於損益內確認，除非有關股息明顯屬於就該投資收回之部分成本。股息計入損益內之其他收入項目。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金融工具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續)

#### 攤銷成本及實際利率法 (續)

#####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以下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之金融工具確認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

- (a) 貿易應收款項
- (b) 其他應收款項
- (c) 現金及銀行結餘

預期信貸虧損需透過虧損撥備按相等於以下數值之數額計量：

- (a)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泛指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後十二個月內可能發生之該等違約事件所產生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稱為階段1）；或
- (b)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泛指於金融工具之全期內所有可能發生之違約事件所產生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稱為階段2及階段3）。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相關工具之預計年期內所有可能發生之違約事件所將產生之預期信貸虧損。反之，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十二個月內可能發生之違約事件所將產生之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按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就與債務人、整體經濟情況以及對於報告日期之當前情況及預測之未來情況兩者所作之評估有關之特定因素作出調整。

本集團總是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乃就大額應收賬款個別予以評估。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之虧損撥備相等於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自初步確認起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則本集團將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對於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有關評估乃基於自初步確認起發生違約之可能性或風險大幅增加。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現值之概率加權估計。該等現值估計以本集團根據合約應收之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自多項未來經濟情境比重所產生之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之現值而計量，當中按資產之實際利率貼現。

本集團按個別基準，或就擁有類似經濟風險特徵之金融工具組合按集體基準，來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虧損撥備乃基於資產之預期現金流量現值（使用資產原實際利率計算）計量，不論其是否按個別基準或集體基準計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續)

攤銷成本及實際利率法 (續)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在評估自初步確認以來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之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日期發生違約之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該評估時，本集團同時考慮合理及有理據支持之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無需付出過度成本或精力就可取得之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特別是，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自初步確認起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之外部 (如有) 或內部信貸評級實際上或預期將顯著惡化；
- 針對某一金融工具之外部市場指標顯示信貸風險顯著惡化，如信貸息差之顯著增加，債務人之信貸違約掉期價格，或金融資產之公平值低於其攤銷成本之時間長或幅度；
- 商業、財務或經濟狀況現時或預測會出現不利變動，而有關變動預期會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之能力顯著下降；
- 債務人之經營業績實際上或預期會顯著惡化；同一債務人之其他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亦顯著增加；
- 債務人所處之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實際上或預期會出現重大不利變動，而有關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之能力顯著下降。

本集團定期監察就確定信貸風險曾否顯著增加所用標準之成效，並視適當情況修訂有關標準，以確保其能夠於款項逾期前發現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金融工具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續)

#### 攤銷成本及實際利率法 (續)

##### 違約之定義

基於過往經驗顯示，應收款項一般在符合以下任何一項條件時將無法收回，本集團認為，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以下條件構成違約事件。

- 交易對手違反財務契諾；或
- 內部生成或從外部來源所得之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支付全數款項（在不計及本集團所持之任何抵押品下）。

無論上述分析結果如何，倘金融資產逾期超過一年，本集團將視作已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擁有合理及有理據支持之資料證明較寬鬆之違約標準更為適用，則當別論。

##### 已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

當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負面影響之事件發生時，即代表金融資產已「信貸減值」。信貸減值之證據包括涉及以下事件之可觀察數據：

- (a) 借款人或發行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
- (b) 違反合約，例如發生拖欠或逾期之情況；
- (c) 向借款人作出貸款之貸款人出於與借款人財政困難有關之經濟或合約考慮，給予借款人在其他情況下不會作出之讓步；
- (d) 因財政困難而導致抵押品失去活躍市場；或
- (e) 以大幅折扣購買金融資產，反映出現信貸虧損之事實。

#####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手陷入嚴重財政困難，且並無實際收回款項之可能時（例如交易對手被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本集團會撤銷金融資產。經考慮在適當情況下之法律意見，已撤銷之金融資產可能仍可於本集團之收回程序下被強制執行。所收回之任何款項於損益內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金融工具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續)

#### 攤銷成本及實際利率法 (續)

#####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可計算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 (即違約時之虧損大小) 及違約風險敞口。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之評估乃基於上述經前瞻性資料調整之過往數據。至於違約風險敞口，就金融資產而言，其於資產於報告日期之賬面總值中反映；就財務擔保合約而言，風險敞口包括於報告日期已提取之金額，連同任何預計將於未來違約日期 (根據歷史趨勢、本集團對債務人之個別未來融資需求之理解，以及其他相關前瞻性資料釐定) 前提取之額外金額。

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按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之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可收取之所有現金流量 (按原定實際利率貼現) 之間的差額估算。

就金融擔保合約而言，由於本集團根據所擔保工具之條款僅須於債務人違約時作出付款，故有關之預期虧損撥備相當於償還持有人所產生信貸虧損之預期付款，減本集團預期自持有人、債務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之任何金額。

倘按集體基準計量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以處理於個別工具層面出現信貸風險顯著上升之證據尚未獲得之情況，金融工具乃按以下基準分組：

- 金融工具之性質 (即本集團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各自作為單獨組別評估)；
- 逾期情況；
- 債務人之性質、規模及從事行業；
-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之抵押品之性質；及
- 可用之外部信貸評級。

管理層定期檢討分組方法，以確保各單獨組別之組成項目繼續具有相似之信貸風險特徵。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金融工具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續)

#### 攤銷成本及實際利率法 (續)

#####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 (續)

倘本集團已於前一個報告期間計量一項金融工具之虧損撥備為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金額，但於當前報告日期確定其不再符合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條件，則本集團於當前報告日期將計量虧損撥備為相等於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

對於無法確定實際利率之金融擔保合約之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將應用一個可反映目前市場對金錢之時間價值之評估以及現金流量之特定風險（有關風險僅在通過調整所貼現之現金短欠之範圍內才予以考慮）的貼現率。

就財務擔保合約而言，虧損撥備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之虧損撥備金額，與初步確認之金額減去（如適用）在擔保期內確認之累計收入金額之間的較高者確認。

本集團通過調整金融工具之賬面值於損益內確認所有金融工具之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乃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相應調整除外。

#####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呈列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呈列如下：

- (a)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為扣除自資產之賬面總值；
- (b) 就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權益工具而言，由於賬面值為公平值，故概無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確認虧損撥備。然而，虧損撥備乃入賬列作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儲備內之重估金額部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續)

攤銷成本及實際利率法 (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本集團僅於自資產獲得現金流之合約權利屆滿，或當其將金融資產及該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至另一實體時，方會終止確認該項金融資產。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該資產之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之間的差額乃於損益內確認。

金融負債及股本

已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之內容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 (包括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連公司款項、應付關連方款項及銀行借貸) 乃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為於初步確認時在金融負債之預計年期或 (倘適用) 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付款準確貼現至賬面淨值之利率。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本集團僅於其責任獲免除、取消或屆滿時，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乃於損益內確認。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乃任何可證明經扣除實體所有負債後其資產剩餘權益之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經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按已收所得款項確認。



##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關聯方交易

倘屬以下人士，則會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家族近親與本集團有關聯：
  - (a)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b)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c)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ii)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 (a)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之間均有關聯）；
  - (b)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的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c)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d)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則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e) 實體為就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實體的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倘本集團本身為有關計劃，供款僱員亦與本集團有關聯；
  - (f) 實體受(i)所識別人土控制或共同控制；
  - (g) 於(i) (a)所識別人土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或
  - (h) 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一項交易中倘存在本集團與關聯方間的資源或責任的轉讓（不論是否收取價格）則被視為關聯方交易。

###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財務資料中呈報的各分部項目金額，乃識別自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定期提供，用以向本集團各項業務線及地理位置分配資源並評估其表現的財務資料。

個別重大的經營分部不會為財務報告目的而合併，除非分部有相似的經濟特徵，並且具有類似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顧客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所使用方法及監管環境性質。個別非重大經營分部倘若符合上述大多數標準，則可予以合併。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主要來源

本公司董事在應用附註4載述本集團會計政策時，須就未能即時明顯從其他來源得知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以往經驗及其他被認為相關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被持續檢討。倘會計估計修訂僅影響該期間，則修訂只會在修訂估計期間確認，或倘修訂同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則會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以下為除涉及估計的關鍵判斷外，董事在應用實體會計政策過程時作出且對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的金額具最重大影響力的重要判斷。

### (a) 物業、廠房及設備估計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資產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當有跡象顯示賬面值未必可收回時，則會測試資產有否減值。計算使用價值時，須估計獲分配資產現金產生單位的可使用價值。估計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亦須選擇合適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現值。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及／或所應用貼現率變動，將會導致過往估計減值撥備須作出調整。

### (b)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減值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其他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增加約31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6(b)。

##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主要來源 (續)

### (c)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本集團在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時須考慮多項因素，如改變或改良生產時引致的技術或商業過時、資產產品或服務產出市場需求轉變、資產預期用途、預期實質耗損、資產保養及維護以及資產使用法律或類似限制等。資產可使用年期是基於本集團對作相若用途類似資產的經驗加以估計。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或剩餘價值有別於以往估計，則須作出額外折舊。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會於報告期末因應情況轉變而檢討。

### (d) 所得稅及遞延稅項

釐定所得稅撥備涉及對若干交易的未來稅項處理判斷。本集團小心評估交易稅務處理，並作出相應稅務撥備。有關交易稅務處理將定期予以重新考慮以考慮稅務法規上所有變動。未動用稅務虧損及可扣稅暫時差額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由於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只限在有足夠的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未動用稅務抵免時才會確認，管理層作出判斷時須評估未來應課稅溢利的可能性。管理層評估不斷檢討，如有可能出現未來應課稅溢利足以彌補遞延稅項資產，則會確認額外的遞延稅項資產。

### (e) 存貨減值

本集團根據對存貨可變現淨值的評估計提存貨撥備。倘若有任何事件或環境變化顯示存貨可變現淨值低於成本，則須對存貨計提撥備。認定滯銷及陳舊存貨須對存貨狀況及是否可用進行判斷和估計。

### (f) 商譽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須要估計獲分配有關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須要本集團對預期可自現金產生單位獲得之未來現金流量以及適合計算現值之折現率作出估計。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1,917,000元。計算減值虧損的詳情載於附註1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主要來源(續)

### (g) 購股權估值

誠如附註32所闡釋，購股權開支受所採納購股權定價模式的限制及管理層在假設時所採用估計的不確定性規限。倘估計（包括有限制提早行使行為、購股權年期內預期公開行使期的間距及次數以及購股權模式的有關參數）改變，則會對於損益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確認的購股權福利金額構成重大變動。

## 6. 金融工具

### (a)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b>金融資產</b>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b>10,828</b>	22,063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 （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		
— 貿易應收款項	<b>72,179</b>	98,031
— 其他應收款項	<b>81,605</b>	95,269
— 現金及銀行結餘	<b>6,495</b>	16,204
<b>金融負債</b>		
攤銷成本		
— 貿易應付款項	<b>3,658</b>	—
— 其他應付款項	<b>2,184</b>	14,149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公司董事利用按風險水平及幅度分析風險的內部風險報告監察及管理本集團營運相關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 6. 金融工具 (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本集團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現金及銀行結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該等金融工具及有關如何減低該等風險政策詳情載列如下。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採取適當措施。

####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管理層已實施信貸政策，並且不斷監察該等信貸風險。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訂明之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該規定允許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採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攤估信貸風險特點分類。本集團已進行歷史分析，並識別影響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之主要經濟變數。其考慮可獲得之合理及有依據之前瞻性資料。

本集團面臨若干個別客戶的集中信貸風險。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大應收款項結餘於報告期末佔貿易應收款項的42.3%（二零一七年：43.1%），而最大貿易應收款項佔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11.6%（二零一七年：9.8%）。

本集團尋求透過與具有良好信用記錄的對手方進行交易以盡量減低風險。大部分貿易應收款項既無逾期亦無減值，且並無拖欠還款記錄。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金融工具 (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信貸風險 (續)

##### 貿易應收賬款

	30日內	31至60日	61至90日	91至180日	180日以上	總計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預期信貸虧損率	2.11%	2.11%	2.11%	1.95%	27.74%	7.97%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32,244	36,188	6,908	256	22,435	98,031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679)	(763)	(146)	(5)	(6,223)	(7,816)
	31,565	35,425	6,762	251	16,212	90,21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信貸虧損率	1.37%	1.36%	1.37%	1.37%	16.25%	12.08%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4,898	5,507	8,342	4,238	59,113	82,098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67)	(75)	(114)	(58)	(9,605)	(9,919)
	4,831	5,432	8,228	4,180	49,508	72,179

#### 其他應收款項

與長期逾期且大額或已知破產或對催收無回應的賬目有關的其他應收款項乃單獨評估減值撥備。本集團透過評估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特征、折現率及收回的可能性及考慮現行經濟狀況，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6.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其他應收款項 (續)

年內，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透過期初— 累計虧損重新計量之金額	314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314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4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面臨與定息借款有關的公平值利率風險微乎其微，因為本集團一直按浮息借款。

本集團面臨有關浮息銀行結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借款所產生利率波動。

利率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浮息借款及定息借款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金融工具 (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因其於上市股本證券之投資而面臨股本價格風險。管理層透過維持風險及回報不同的投資組合控制該等風險。本集團的股本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報價並於香港工業分部上市之股本證券。本公司董事將監控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該等風險。

#### 股本價格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乃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面臨之股本價格風險而釐定。

倘價格上升／下跌15%：

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虧損因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而減少／增加人民幣1,490,000元（二零一七年：增加／減少人民幣2,763,000元）。

####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及香港經營其業務，並須承受不同外幣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為與人民幣（「人民幣」）、港元（「港元」）及美元（「美元」）有關的風險。外匯風險來自海外業務的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及投資淨額。本公司管理層預期該等活動並不涉及重大外匯風險淨額，因此，本集團及本公司現時並無對沖外匯風險。本集團及本公司定期審核附屬公司各自以功能貨幣以外貨幣為單位的流動資產及負債，以評估其外匯風險，並將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 6. 金融工具 (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流動資金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一年內到期而本集團可以現有股東資金及內部產生現金流量作為營運資金，故本集團面臨的流動資金風險微乎其微。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認為足以應付本集團營運所需及減少現金流量波動影響的現金及銀行結餘水平。管理層定期監察借款的動用情況。

下表詳列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合約到期情況。下表根據本集團可能須付款最早日期計算的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而編製。下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按要求或 於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兩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兩年以上 五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3,658	-	-	3,658	3,65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6,284	-	-	6,284	6,284
融資租賃承擔	-	7,658	-	7,658	6,000
	9,942	7,658	-	17,600	15,94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金融工具 (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流動資金風險 (續)

	按要求或 於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兩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兩年以上 五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4,149	-	-	14,149	14,149
融資租賃承擔	10,375	17,430	-	27,805	21,785
	24,524	17,430	-	41,954	35,934

### (c) 金融工具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值釐定如下：

- (i) 附帶標準條款及條件並於活躍流通市場買賣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值參考市場報價釐定；及
- (ii)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值按公認定價模型以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

由於該等金融工具的相對短期性質使然，故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其各自公平值相若。

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的整體重要性劃分為第一、第二或第三級。

6. 金融工具 (續)

(c) 金融工具公平值 (續)

下表載列有關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的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值的釐定方式的資料 (尤其是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不同層級界定如下：

- 第一級公平值計量乃根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 (未經調整) 所得出。
-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乃根據除第一級中報價以外可直接 (即價格) 或間接 (即從價格得出) 可觀察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所得出。
-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乃根據估值方法所得出, 包括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所得出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公平值計量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10,828	-	-	10,828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22,063	-	-	22,06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金融工具(續)

### (c) 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平值乃根據相關證券交易所的所報市場買入價釐定。

金融資產	公平值		公平值層級	公平值計量基準/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上市股本證券 人民幣 10,828,000元	上市股本證券 人民幣 22,063,000元	第一級	活躍市場所報買入價

於兩個年度內，第一級及第二級間概無任何轉移。

董事認為，按攤銷成本記入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d)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及維持穩健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盡量提高股東價值。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因應經濟狀況轉變而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向股東支付的股息、向股東歸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份。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概無更改資本管理目標、政策或程序。

本集團監察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內各實體將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與股本平衡，為利益相關者帶來最大回報。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整體戰略並無變動。

本集團資本架構包括借款、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總額(附註(a))	-	-
權益總額	467,344	553,491
資本負債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

(a) 借款總額指銀行借款。

## 7. 經營分部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內部呈報以作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的資料，乃集中於所交付或提供貨品或服務種類。本集團目前經營一個業務分部，即手錶製造、貿易及零售業務。

單一管理團隊向全面掌管整體業務的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因此，本集團並無獨立可報告分部。

### 主要產品收益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品牌手錶	<b>85,691</b>	50,572
OEM手錶	<b>5,380</b>	38,392
第三方手錶	<b>15,877</b>	26,841
	<b>106,948</b>	115,805

### 地區資料

以下詳列按客戶所在地分析的本集團外部客戶營業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位於香港及中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亞洲（不包括中國）	<b>39,255</b>	77,413
中國	<b>62,320</b>	29,223
歐洲	<b>5,373</b>	9,169
	<b>106,948</b>	115,805

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商譽）主要位於中國。

### 有關主要客戶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個別客戶為本集團收益總額貢獻10%以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8. 收益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品牌手錶	85,691	50,572
OEM手錶	5,380	38,392
第三方手錶	15,877	26,841
於某個時間點確認的總收益	106,948	115,805

所有收益合約為期一年或一年以內，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允許的可行權宜方法，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並未披露。

## 9. 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利息收入	-	1
股息收入	43	-
	43	1

## 10. 融資成本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融資租約承擔之融資費用	1,462	1,806

## 11. 稅項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香港利得稅	89	273
香港遞延稅項抵免	-	(7,359)
	89	(7,086)

## 11. 稅項 (續)

### 香港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登憲報。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企業之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將按8.25%之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之應課稅溢利則按16.5%之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資格之企業之應課稅溢利將繼續按16.5%之劃一稅率徵稅。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須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 中國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按適用稅率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稅率為25%。

年內稅項(抵免)／支出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除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除稅前虧損	<b>(106,728)</b>		(96,983)	
按適用所得稅稅率計算稅項	<b>(26,682)</b>	<b>(25.0)</b>	(24,246)	(25.0)
其他國家不同稅率影響	<b>9,072</b>	<b>8.5</b>	8,244	8.5
不可扣稅開支稅務影響	<b>17,699</b>	<b>16.6</b>	8,916	9.2
年內稅項	<b>89</b>	<b>0.1</b>	(7,086)	(7.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2.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日，本集團訂立一份買賣協議，以向一名獨立第三方（「買方」）出售其於 Speedy Glory Limited 及其附屬公司（「出售集團」）（從事經濟型手錶銷售及生產）之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約人民幣151,434,000元，出售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完成。

出售集團之經營業務是本集團一個單獨的主要業務線，即經濟型手錶生產。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出售手錶生產業務於本綜合財務報表入賬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比較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已經重列，猶如年內終止經營之業務於比較期間開始時已終止經營。

年內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虧損）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97,048)
年內出售出售集團之收益	69,870
	(27,178)

計入年內虧損之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42,479
銷售成本	(34,367)
毛利	8,112
其他收入及收益	407
銷售及分銷開支	(65,557)
行政開支	(39,047)
財務成本	(963)
除稅前虧損	(97,048)
稅項	—
年內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97,048)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93,157)
非控制權益	(3,891)
	(97,048)



12.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失去控制權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扣除前淨 資產 人民幣千元	扣除額 人民幣千元	扣除後 非流動資產 人民幣千元
<b>淨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65,771	-	65,771
預付租賃付款	12,604	-	12,604
<b>流動資產</b>			
預付租賃付款	327	-	327
存貨	85,644	(85,644)	-
貿易應收款項	10,954	-	10,954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51,669	(132,842)	18,827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482	-	11,482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102)	-	(1,10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761)	-	(3,761)
應付本集團款項	(218,843)	218,486	(357)
銀行借貸	(30,500)	-	(30,500)
所出售淨資產			84,245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現金代價	151,434
所出售淨資產	(84,245)
外幣換算儲備撥回	887
非控制權益	1,794
出售收益	69,87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3. 年內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年內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福利	9,699	14,06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020	4,200
僱員開支總額	11,719	18,268
廣告開支	22,278	36,470
核數師酬金	1,200	1,200
確認為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	87,871	75,15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350	4,350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103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5,500

## 14. 董事薪酬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董事薪酬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865	78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1	10
	876	791

## 14. 董事薪酬 (續)

年內本公司各董事酬金詳情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b>執行董事：</b>						
施清泉先生	200	-	-	-	11	211
楊浙先生	211	-	-	-	-	211
鄒偉康先生	105	-	-	-	-	105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余俊敏先生	105	-	-	-	-	105
鍾維立先生	105	-	-	-	-	105
段白麗女士	139	-	-	-	-	139
	<b>865</b>	<b>-</b>	<b>-</b>	<b>-</b>	<b>11</b>	<b>876</b>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b>執行董事：</b>						
施清泉先生	198	-	-	-	10	208
楊浙先生	208	-	-	-	-	208
鄒偉康先生	104	-	-	-	-	104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聶星先生 (附註a)	61	-	-	-	-	61
常偉先生 (附註b)	38	-	-	-	-	38
余俊敏先生	104	-	-	-	-	104
鍾維立先生 (附註c)	42	-	-	-	-	42
段白麗女士 (附註d)	26	-	-	-	-	26
	<b>781</b>	<b>-</b>	<b>-</b>	<b>-</b>	<b>10</b>	<b>791</b>

附註：

- 聶星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七日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常偉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七日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鍾維立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段白麗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招攬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年內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僱員酬金

###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有一名(二零一七年:零名)為本公司董事,其薪酬已在上文附註14中披露。餘下四名(二零一七年:五名)人士的薪酬載列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	421	-
非董事	1,012	1,632
	1,433	1,632

年內上述非董事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957	1,56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5	70
	1,012	1,632

薪酬介乎以下範圍的非董事最高薪酬僱員人數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零至1,000,000港元	4	5

###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

薪酬介乎以下範圍的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人數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零至1,000,000港元	5	5

年內,本集團並無向非董事最高薪酬僱員或高級管理層支付任何酬金作為招攬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年內概無非董事最高薪酬僱員及高級管理層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 16. 股息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派付或建議派付股息，自報告期間結束以來亦無建議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 1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b>虧損</b>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的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年內虧損)	<b>(106,817)</b>	(113,184)
	千股	千股
<b>股份數目</b>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b>3,456,000</b>	3,456,000

### 持續經營業務

- (a)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106,817,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13,184,000元）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456,000,000股（二零一七年：3,456,000,000股普通股）計算。
- (b) 由於行使購股權具有反攤薄作用，因此假設並不存在潛在攤薄普通股，故而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續)

###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b>虧損</b>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的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年內虧損)	-	(23,287)
	千股	千股
<b>股份數目</b>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3,456,000	3,456,000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分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分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	(0.67)

###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零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23,287,000元)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456,000,000股(二零一七年：3,456,000,000股普通股)計算。

### (b)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行使購股權具有反攤薄作用，因此假設並不存在潛在攤薄普通股，故而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 18. 商譽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一月一日	11,917	12,826
匯兌調整	329	(90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2,246	11,917
累計減值虧損：		
於一月一日	-	-
年內減值	9,146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9,146	-
賬面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100	11,917

商譽減值測試的詳情披露如下：

商譽已就減值測試分配至以下現金產生單位：

### 手錶貿易業務

於確認減值虧損前，商譽之賬面值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手錶貿易業務	12,246	11,917

### 披露減值情況

鑒於手錶貿易業務的經營業績持續不景氣，董事對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作出評估。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此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而使用價值計算乃使用基於經董事批准及經專業估值師估值之涵蓋五年期間的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及除稅前折現率每年16.22%（二零一七年：19.22%）而釐定。五年期間後之現金流量乃使用穩定增長率3%（二零一七年：3.0%）推斷。該增長率並無超過市場長期平均增長率。

使用價值計算所用主要假設如下：

預算市場佔有率	緊接預算期前期間之平均市場佔有率。假設所用之數值反映過往經驗
預算毛利率	緊接預算期前期間實現之平均毛利率（反映過往經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9.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改良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傢具及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363	61,662	7,968	406,235	2,158	478,386
添置	-	-	-	43,544	-	43,544
出售	(338)	(61,662)	(7,961)	(406,235)	(2,158)	(478,354)
匯兌調整	(25)	-	(7)	(1,824)	-	(1,85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	-	41,720	-	41,720
匯兌調整	-	-	-	243	-	24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41,963	-	41,963
<b>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b>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328	28,455	6,604	355,802	2,034	393,223
年內支出	119	2,685	577	20,180	173	23,734
出售附屬公司	(426)	(31,140)	(7,178)	(371,632)	(2,207)	(412,583)
匯兌調整	(21)	-	(3)	(217)	-	(24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	-	4,133	-	4,133
年內支出	-	-	-	4,350	-	4,350
匯兌調整	-	-	-	1,753	-	1,75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10,236	-	10,236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31,727	-	31,72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37,587	-	37,58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融資租賃項下所持資產之廠房及機器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31,727,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37,587,000元）。



## 20. 存貨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35,824	10,053
在製品	38	31
製成品	113,434	110,600
	<b>149,296</b>	120,684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受高庫齡存貨影響，製成品的可變現淨值大幅減少。因此，已確認存貨撥備約人民幣51,846,000元。

## 21.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82,098	98,031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9,919)	—
	<b>72,179</b>	98,031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貿易客戶0至180天的信用期。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4,831	32,244
31至60天	5,432	36,188
61至90天	8,228	6,908
91至180天	4,180	256
180天以上	49,508	22,435
	<b>72,179</b>	98,03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1. 貿易應收款項 (續)

###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內包括賬面值約人民幣29,599,000元的債務於報告期末已逾期，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金額仍被視為可收回，故本集團並無就該等債務計提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逾期：	
0至30天	6,908
30天以上	22,691
	29,599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載列之簡化法就貿易應收款項已確認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調整	7,816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經調整結餘	7,816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10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9,919

## 22.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按金及預付款項 (附註i)	128,515	195,342
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ii)	81,605	95,269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314)	-
	209,806	290,611

附註： (i) 計入按金及預付款項中(a)約人民幣100,812,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67,910,000元)為就購買存貨而支付予獨立第三方的按金及預付款項；(b)約人民幣27,703,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27,432,000元)為廣告的預付款項；(ii)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中約人民幣61,207,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72,194,000元)為於二零一七年出售附屬公司的應收代價。

## 23. 現金及銀行結餘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b>6,158</b>	215
於其他金融機構的現金	<b>337</b>	15,989
現金及銀行結餘	<b>6,495</b>	16,204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銀行結餘按0.01%至0.02%（二零一七年：0.01%至0.02%）的現行市場儲蓄年利率計息。

## 24.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b>10,828</b>	22,063

香港上市證券的公平值乃按照有關證券交易所所報的市場買入價釐定。

## 25. 貿易應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b>3,658</b>	—

採購貨品平均信用期為0至60天。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b>3,658</b>	—
	<b>3,658</b>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費用	4,100	3,248
預收款項	–	4,256
其他應付款項	2,184	14,149
	<b>6,284</b>	21,653

附註：於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重分類為合約負債之預收款項為約人民幣4,256,000元。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就本集團已自客戶收取（或應自客戶收取）的代價而須轉讓貨品的義務。本集團已計入期初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約為人民幣4,256,000元。

## 27. 融資租賃責任

	最低租賃款項		最低租賃款項之現值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下之應付款項：				
一年內	7,658	10,375	6,000	11,302
多於一年及不多於五年	–	17,430	–	10,483
第五年	–	–	–	–
	7,658	27,805	6,000	21,785
減：未來融資開支	(1,658)	(6,020)	–	–
租賃承擔之現值	6,000	21,785	6,000	21,785
減：列於流動負債下一年內到期之金額			(6,000)	(11,302)
一年後到期之金額			–	10,483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報告目的分析：				
流動負債			6,000	11,302
非流動負債			–	10,483
			<b>6,000</b>	21,785

## 27. 融資租賃責任 (續)

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出租若干廠房及設備。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期介乎3至4年（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至4年）。

本集團之融資租賃責任由出租人之租賃資產所有權作抵押。

融資租賃責任以港元計值。

## 28. 遞延稅項

下文所載為已確認的重大遞延稅項負債及其於本年度及上年度的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 計量之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7,604)
計入至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附註11）	7,359
匯兌調整	24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由於難以預測日後溢利來源，因此並無就有關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未動用稅項虧損約人民幣13,587,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2,681,000元）可用於抵銷各特定年度的應課稅溢利。

## 29.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000,000	130,000

	股份數目 千股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56,000	34,560	29,18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0. 本公司詳情

### (a)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流動資產</b>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b>31,668</b>	64,697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b>192,285</b>	314,424
現金及銀行結餘		<b>3,591</b>	13,344
		<b>227,544</b>	392,465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應計費用		<b>4,206</b>	2,748
		<b>4,206</b>	2,748
<b>流動資產淨值</b>		<b>223,338</b>	389,717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223,338</b>	389,717
<b>資產淨值</b>		<b>223,338</b>	389,717
<b>權益</b>			
股本	29	<b>29,181</b>	29,181
儲備	30(b)	<b>194,157</b>	360,536
<b>權益總額</b>		<b>223,338</b>	389,717

該等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楊浙  
執行董事

施清泉  
執行董事

隨附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30. 本公司詳情 (續)

(b) 本公司的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外幣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471,765	9,775	26,652	(42,895)	465,297
年內虧損	-	-	-	(70,325)	(70,325)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	5,500	(39,936)	-	(34,436)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5,500	(39,936)	(70,325)	(104,76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471,765	15,275	(13,284)	(113,220)	360,536
年內虧損	-	-	-	(193,358)	(193,358)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26,979	-	26,979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26,979	(193,358)	(166,379)
於購股權失效後解除	-	(5,500)	-	5,500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1,765	9,775	13,695	(301,078)	194,15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1. 退休福利計劃

中國僱員為中國政府設立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成員。本公司在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須將若干百分比的工資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為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有關該計劃的唯一責任是根據計劃作出規定供款。

本集團為所有香港合資格僱員提供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已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登記。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由獨立受託人控制的基金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定，僱主及其僱員須分別按規定的比率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有關強積金計劃的唯一責任是向強積金計劃作出規定的供款。本集團按相關支薪成本的5%向該計劃供款，而僱員亦須按同等百分比供款，每月供款上限為1,500港元（自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起為1,500港元）。本集團並無已沒收的供款可用作減少未來年度應付的供款。

自損益扣除因強積金計劃而產生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乃本集團按強積金計劃規定的比率向該等基金應作出的供款。

## 3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容許本集團向獲選定參與者授予購股權，以鼓勵或嘉獎彼等為本集團作出貢獻。購股權計劃擴大了參與層面，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購股權計劃將使本集團能獎勵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本公司僱員、董事及其他獲選定參與者。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已發行但未行使的購股權，於行使時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的股本的10%（該10%上限即80,000,000股股份）。

除非獲得股東批准，否則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可予發行予每名參與者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的1%。



### 3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續)

根據購股權計劃向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本公司主要股東授出購股權必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如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的購股權數目超過本公司股本的0.1%或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必須在股東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接受所授出購股權時應支付象徵式代價1港元。購股權計劃項下的每股認購價應由本公司董事酌情釐定，惟該價格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 授出日期當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的收市價；(ii)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的平均收市價；及(iii) 股份面值。

年內已授出購股權數目的變動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於		期內 重新分類 千份	期內失效/ 沒收 千份	於		期內 重新分類 千份	期內失效/ 沒收 千份	於	
			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千份	期內授出 千份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份	期內授出 千份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份	
其他僱員及顧問												
二零一五年 六月十六日	0.726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十五日	4,910	-	-	(810)	4,100	-	-	-	-	4,100
二零一五年 六月十六日	0.726	二零一五年 六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十五日	34,210	-	-	(2,240)	31,970	-	-	-	-	31,970
二零一七年 十一月九日	0.05	二零一七年 十一月九日至 二零一八年 十一月八日	-	345,600	-	-	345,600	-	-	-	(345,600)	-
總計			39,120	345,600	-	(3,050)	381,670	-	-	-	(345,600)	36,070
加權平均行使價			0.726港元				0.114港元					0.726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共345,600,000份購股權已失效。

根據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型，所授出購股權的價值及經調整價值如下：

授出日期	二零一七年 十一月九日	二零一五年 六月十六日
授出日期股價	0.05港元	0.68港元
行使價	0.05港元	0.726港元
預期波幅	98%	79%
購股權年期	1年	10年
無風險利率	0.96%	1.271%
屆滿日期	二零一八年 十一月八日	二零二五年 六月十五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3.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年內本集團亦訂立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 主要管理層人員薪酬

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被視為本集團主要管理層成員，彼等的年度薪酬載列於附註14。

## 34.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時間由你(香港)	香港	1.00港元	-	-	100%	100%	投資控股
Touch Moment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1.00美元	100%	100%	-	-	投資控股
Soho	香港	10,000港元	-	-	100%	100%	手錶製造及貿易

各附屬公司概無任何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仍未償還的債務證券。

上表所包括者乃董事認為對本集團的業績或資產及負債有重要影響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詳列其他附屬公司的資料將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 35.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之對賬

下表載列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的變動詳情，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為其現金流量已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之負債。

	銀行借貸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承擔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31,000	-	31,000
應計利息	-	1,806	1,806
出售附屬公司	(30,500)	-	(30,500)
償還銀行借貸	(500)	-	(500)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	43,544	43,544
償還融資租賃承擔	-	(23,565)	(21,78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21,785	21,785
償還融資租賃承擔	-	(15,785)	(15,78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000	6,000

### 36. 非現金交易

- (i)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融資租賃添置廠房及設備約人民幣43,544,000元。
- (ii)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出售集團之100%權益，代價約人民幣72,194,000元計入其他應收款項。
- (iii)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股權結算股份基礎付款約為人民幣5,500,000元。

### 37. 授權刊發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批准並授權刊發綜合財務報表。